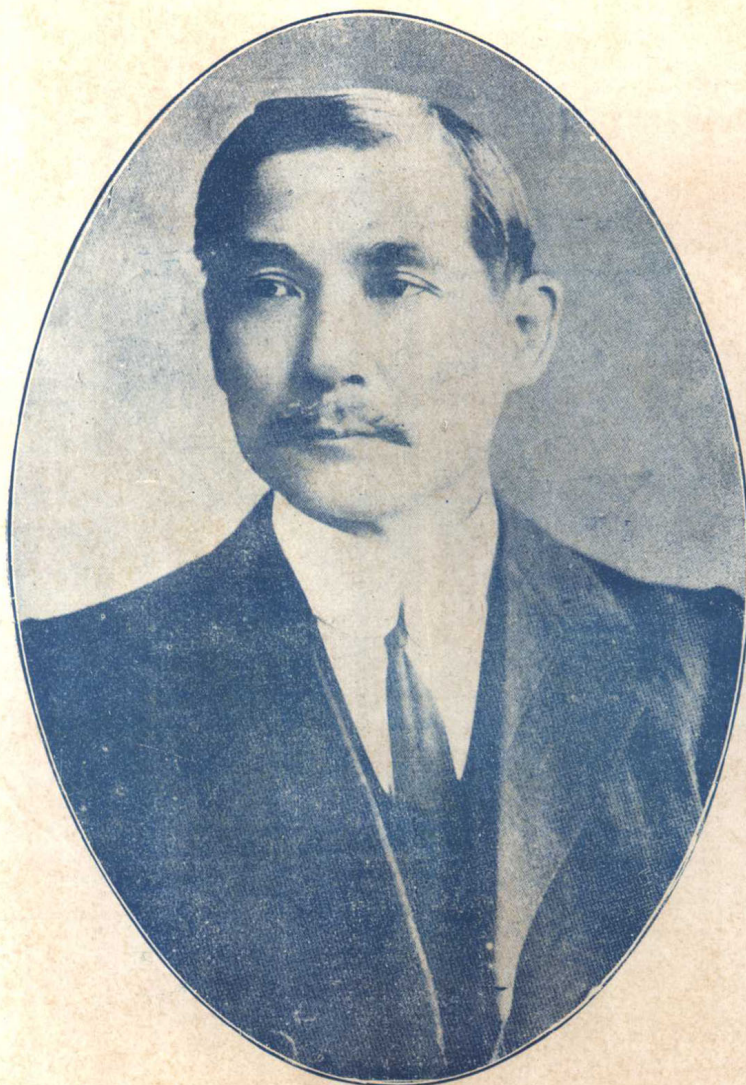


總理遺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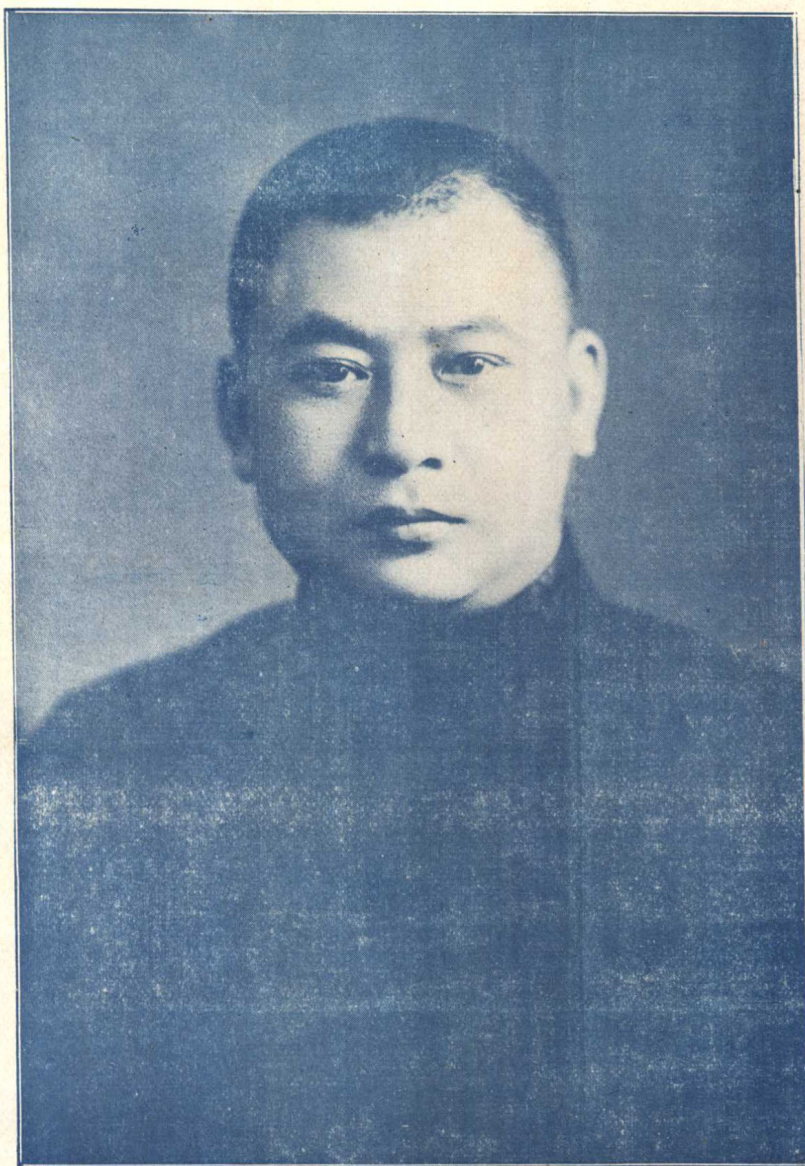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
 四十年其目的在求
 中國之自由平等積
 四十年之經驗深知
 欲達到此目的必須
 喚起民眾及聯合世
 界上以平等待我之
 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
 凡我同志務須依照
 余所著建國方略建
 國大綱三民主義及
 第一次全國代表大
 會宣言繼續努力以
 求貫徹最近主張開
 國民會議及廢除不
 平等條約尤須於最
 短期間促其實現是
 所至囑

市 長 沈 鴻 烈 肖 像



秘書長胡鳳家肖像



青島市政府行政紀要目錄

(民國二十二年份)

總理遺像(附遺囑)

市長肖像

秘書長肖像

第一編 總務

甲 關於政務事項

- 一、頒行施政計劃
- 二、奉行中央法令
- 三、公布單行法規

乙 關於設施事項

- 一、組設十七屆華北運動會籌備委員會
- 二、籌設農工銀行(附放款統計表)
- 三、組織市區聯合辦事處
- 四、籌辦地方自治
- 五、訓練保衛團團丁

六、籌辦國民訓練講堂

第二編 財政

甲 關於財務事項

一、二十二年收支概況(附收支概算書提要)

二、二十一年度收支概況

三、減徵諸安長途汽車捐費以利交通

四、取締毀路窰廠營業以保水管

五、免徵賽馬稅補助公益(附表)

六、接徵本市菸酒營業牌照稅

乙 關於地政事項

一、歷屆競租放領市區建築地(附表九件)

二、清理德管時代放租無期租地

三、清理貧民佔用土地建築平民住所

四、開放工場地

五、開放填海地

六、清理鄉區民有土地

七、清理墾熟荒地

八、建築小港魚菜市場

九、清理小港臨時租地

十、遷移荷澤路破爛攤販

十一、整理第一海水浴場及開放第二第三海水浴場

十二、指定公共馬廐地點

十三、清丈全市地形戶地

第三編 社會

甲 關於農工商事項

一、指導農村合作

(一) 設立農村合作指導委員會

(二) 訓練農村合作人材

(三) 組設農村合作聯合會

二、實行組設農村合作社

三、提倡農村家庭工業

四、救濟鄉區金融

青島市政府行政紀要 目錄

(一)取締非法錢票

(二)設法流通金融

(三)辦理生產放款

五、徵送各地展覽會國貨出品

六、辦理第四屆國貨展覽會

七、整理全市大小市場

(一)華北市場

(二)東方市場

(三)商業市場

(四)青島市場

(五)荷澤路舊貨市場

八、核辦請領鑛業權

(一)姜夢飛請開石梅庵弗石鑛

(二)曲運鴻請開東王埠硫鐵鑛

(三)姚作賓請開石墅庵弗石鑛

(四)侯鴻程請開狗塔埠弗石鑛

九、核辦組設人民團體

十、調條本市工廠概況

十一、調查本市商店概況

十二、調查本市食糧業概況

十三、調查本市菓產業概況

十四、調查本市花生業概況

十五、調查本市漁業概況

十六、調查本市牛業概況

十七、調查本市鹽業概況

乙 關於勞動事項

一、促進職工補習學校

二、制定職工合作社通則(附通則全文)

三、實施工人待遇規則(附規則全文)

四、舉行勞工演講(附統計表)

五、籌設勞動休息亭

六、籌設勞動浴池

七、舉行勞工衛生運動

八、調處勞資糾紛

丙 關於公益事項

一、增建平民住所（附建築住所計劃）

二、整理全市雜院

三、擴充救濟院設備（附借貸所借款辦法）

四、擴充感化所

五、救濟鰥寡孤獨

六、增設平康里女子補習學校（附補習學校規則）

七、褒獎善行人士

八、籌辦民衆簡易食堂及公共車廠

丁 關於衛生事項

一、改革市立醫院

二、擴充免費區新公墓（附新公墓管理規則）

三、實行整飭鄉區墓葬（附管理鄉區墓葬規則）

四、預防夏令病

五、辦理看護訓練班

六、整頓各地公共處所

第四編 公安

甲 關於警務事項

一、訓練長警

二、續辦外國語學組

三、添設指紋傳習班

四、恢復警士補習班

丁 關於保安事項

一、添設各地派出所

二、籌辦各地防務

三、破獲盜匪案件(附統計表)

四、擴充警犬設備及訓練

(一)增築犬舍

(二)訓練檢查犬

(三)協助巡邏

五、派警保護漁業

六、搜捕野犬並舉行預防注射(附取締辦法)

七、厲禁違禁毒品

八、完成鄉區警報電話並訓練通訊辦法(附試驗辦法)

九、成立大麥島燕兒島鴿訊分所

十、添置警備汽車

乙 關於戶籍事項

一、擬訂標誌路名村名規則

二、修正編釘門牌規則

三、審查滄口四方等處路名

四、改正沿用德日舊稱之地名物名

丙 關於交通事項

一、整頓公共汽車

二、改進交通設備

(一)勸導裝設門燈

(二)裝置交通信號燈

三、擬定航空警察服務簡則(附簡則全文)

四、制定汽車司機人管理規則（附規則全文）

五、整理車政訓練車夫

（一）檢驗營業馬車並訓練車夫

（二）規定考試汽車司機人辦法

（三）訓練公共汽車司機及售票人

（四）訓練人力車夫

丁 關於消防事項

一、擴充消防設備

二、取締商鋪投保火險（附規則）

三、舉行消防游行宣傳

戊 關於清潔事項

一、實施清潔檢查

二、添置清潔隊丁及人力大車

三、整理台東台西清潔衛生

四、抽查雜院清潔

第五編 工務

甲 關於工務行政事項

- 一、擬定市區聯合辦事處工務應辦事項表(附事項表全文)
- 二、修正鄉區建設辦事處工務應辦事項表(附事項表全文)
- 三、規定撥用感化所壯丁擇優給獎辦法
- 四、規定修理路面安設水道時維持交通辦法(附辦法全文)
- 五、禁止瓦隴式車輪大車通行市內並取締舊式大車車料
- 六、變通建築案件手續案辦法(附辦法摘要)
- 七、在人烟稠密區域限制建築倉庫辦法
- 八、繪製各種圖表

- (一)繪製青島市區城圖
- (二)繪製青島市街詳圖
- (三)繪製鄉區道路詳圖
- (四)繪製上水道配置圖
- (六)繪製下水道分區圖
- (五)繪製青島市建築分區圖

乙 關於道路橋梁事項

- 一、新闢路面(附長度費用表)

- 二、新修路面(附長度費用表)
- 三、修補路面(附長度費用表)
- 四、鋪設車軌石(附長度費用表)
- 五、安設溝石緣石(附長度費用表)
- 六、開闢青威汽車路(附計劃說明書)
- 七、開闢膠州灣環海道路

丙 關於上下水道事項

一、教濟水荒緊急設備

- (一)設備跑馬場升水機
- (二)裝置李村五號井電動機
- (三)接設白沙河集合井送水管

二、實施自來水治本治標計劃

(一)治本計劃之實施

- 一・築壩 二・建築清理池 三・建築升水機廠 四・安設水管 五・遷移村莊廬墓購置土地

(二)治標計劃之實施

- 一・新設蒙古路升水機 二・白沙河西廠添設電動機 三・新建太平角升水機室及水塔 四・更換登州路配水管洗刷大學路水管 五・增設陰島至福山路配水管 六・增設觀海路與觀象山間配水管

七・安設太平角一路配水管 八・安設太平角各路配水管 九・增設四方送水管

三、增設西嶺污水清理池及污水道工程(附工程說明書)

四、新修各地下水道成績(附長度費用表)

五、整理污水排洩處工程

(一)改良第一第二第三各污水排洩處工程(附疏濬下水道工作成績)

丁 關於公私營繕事項

一、建築青島市體育場工程

(一)建築計劃

(二)工程進行

二、新建官產工程

(一)工務局添建辦公室

(二)改建工務局第二區倉庫

(三)改建李村水源地鍛工室及添築李村白沙河兩水源地工人子弟學校校舍

(四)海泊河水源地添建辦公室

(五)海泊河水源地添建工人宿舍

(六)建築感化所壯丁宿舍

(七)建築丹山亭及少山亭

(八)建築錠缸灣風景亭

(九)建設太平角公園

三、整理市區各公園

(一)整理第一公園

(二)整理第二公園

(三)整理第三公園

(四)整理第五公園

(五)整理第六公園

(六)整理第七公園

(七)整理第八公園

(八)整理海濱公園

四、增建公共廁所

(一)建築觀象公園公共廁所

(二)建築第五公園公共廁所

(三)建築丹山少山公共廁所

五、增建平民住所

(一)平民住所公共設備工程

(二)建築四川路平民住所工程

(三)辦理劉子山捐款建築平民住所工程

六、整理市民建築

- (一)整理人行道
- (二)補發市民房屋使用執照及圖樣補印
- (三)整理太平角牛舍
- (四)整理市內馬房

戊 關於路燈及電氣事項

子、路燈

- (一)添設及拆除
- (二)修理及掉換

丑、電氣

- (一)籌辦青島市區內長途電話
- (二)頒發觸電急救法(附急救法)
- (三)取締電氣公司在東鎮四方一帶建築高壓架空線路
- (四)調查本市電氣事業概況(附概況表)

甲 關於總務及設計事項

- 一、組織教育研究委員會(附組織規程)
- 二、擬定督學處視察標準